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8 名，实际出席的监事 7 名，其中监事于华锋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出席，与会监事以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其中：议案 2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仅职工监事表决）：

1、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计提预计负债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因受青海省木里矿区某民营企业违法开采煤矿事件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天峻义海能源煤炭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峻义海”）已停止一切生产经营活动，其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天峻义海按照相关规定计提了预计负债和资产减值准备，其中补充计提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的预计负债本金及利息 541,278,613.03 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50,751,651.85 元，具体内

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计提预计负债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临 2020-045 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关于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煤炭产能，进一步解决与公司控股股东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煤集团”）在煤炭业务上的同业竞争，消除天峻义海因青海木里矿区环保事件而停产以及因越界开采需要退缴非法收入给大有能源造成的影响，公司拟以持有的天峻义海 100% 股权与义煤集团持有的新疆屯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50% 股权进行置换，置换差额部分由公司以现金方式向义煤集团予以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0-047 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八日